

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电焊帽、包装箱等产品 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24日，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电焊帽、包装箱等产品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根据《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电焊帽、包装箱等产品生产项目（部分验收）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踏勘，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9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表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讨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常州荣光涂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4月，主要从事电焊帽、包装箱等产品的生产。

随着企业的发展，原有厂房无法满足企业生产所需，2023年9月企业选址常州市新北区建新路5号，租用常州森威电梯有限公司1000平方米标准厂房，新购置喷台、烘箱等主辅设备，从事电焊帽、包装箱的生产，目前已形成年产电焊帽45万个、包装箱10万个、塑料配件20万个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委托常州市新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电焊帽、包装箱等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8月26日取得常州高新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的批复（常新政务环表〔2024〕22号）。

2024年11月28日，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落实排污登记，排污登记编号为：91320411MA25WTP83P002Y。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37.5%。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打标工段暂未建设，本次进行部分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电焊帽 45 万个、包装箱 10 万个、塑料配件 20 万个。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发生变动，主要变动如下：

环评中调漆房、一般固废堆场、打磨和清洗均设置在车间三楼，实际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在车间一楼单独建设一间调漆房，废气均按照要求进行收集处理，另外将部分打磨和清洗工段调整至车间一楼；为了方便管理和收集，将一般固废堆场建设在车间一楼。上述变动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有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和总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调漆、烘干、喷枪清洗工段有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二甲苯和苯系物；喷漆工段有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和苯系物；危废仓库有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1F 喷漆房产生的废气（含喷枪清洗废气）经水过滤后与危废仓库、调漆间、烘干工段产生的废气一起通过水喷淋+干湿分离+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 米高的 FQ-01 排气筒排放。

3F 喷漆房（配备水帘，含喷枪清洗废气）、调漆间、烘箱和隧道炉产生废气配备 2 套水喷淋+干湿分离+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 米高的 FQ-02 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废气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和风机。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将设备置于室内，利用厂房隔声降噪，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砂纸、槽渣，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包括漆渣、废包装桶、水帘、喷淋废液、含漆废物和废活性炭，委托江苏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车间设有一般固废堆场一处，约 2 平方米，位于车间一楼东北侧，一般固废堆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风、防雨等要求。

车间设有危险废物仓库一处，约 10 平方米，位于车间一楼东南侧，危废仓库内落实分区措施，不同种类的危废分类收集贮存，危废仓库落实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措施。危废仓库落实消防和监控措施。危废仓库已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和分区警示标志牌。

危废仓库建设情况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危废仓库环保标识牌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以 3F 车间外扩 100 米形成的包络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验收期间，在该范围内无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2024 年 11 月 28 日，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落实排污登记，排污登记编号为：91320411MA25WTP83P002Y。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接管口中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和总氮的日均值排放浓度及 pH 范围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1 级 B 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FQ-01、FQ-02 排气筒中的非甲烷总烃、苯系物、颗粒物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中表 1 的限值要求，二甲苯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中表 1 的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苯系物、总悬浮颗粒物和二甲苯周界外浓度最大值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中表 3 的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中表 2 的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4、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对周边环境不构成影响，已规范化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和危废仓库，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保管理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厂界噪

声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期管理要求与建议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措施设施的运行管理，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应定期维护保养、做好运行台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定期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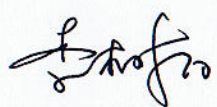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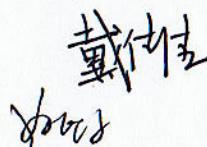
2、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危险废物全过程、可追溯、可查询。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会议签到表

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常州荣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电焊帽、包装箱等生产项目（部分验收）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会议地点:

[illegible]